

村里调研报告新农村建设情况(精选9篇)

报告材料主要是向上级汇报工作,其表达方式以叙述、说明为主,在语言运用上要突出陈述性,把事情交代清楚,充分显示内容的真实和材料的客观。掌握报告的写作技巧和方法对于个人和组织来说都是至关重要的。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报告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村里调研报告新农村建设情况篇一

为响应上级党委继续解放思想大讨论暨创新年活动的号召,近期,本人对**街道办事处社区建设状况进行了调研,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街道办事处社区建设基本状况

区位处市区中心地段,东至四川南路,南至重庆路,西至西藏路,北至北部湾西路。面积3平方公里,人口23000多人。驻有贵州省驻北海办事处、市广播电视局、广西区海事局、武警北海支队、中国银行北海分行、宝谊商厦、甲天下大酒店等50多个单位。

近几年来,在上级党委以及民政部门的指导下,**区**街道办事处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意见以及民政部“深化社区建设”的要求,坚持以人为本,建立社区工作机制,落实区委、区政府社区建设“83行动规划”,以建设富裕**、文化**、生态**、平安**为目标,以服务群众为重点,以居民自治为方向,以维护稳定为基础,以文化活动为载体,加大投入,加强社区基础设施建设。几年来,**街道办事处坚持把社区环境建设作为构筑和谐社区的物质基础来抓,正视困难和问题,想方设法,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创造条件解决社区办公和服务条件较差的问题。仅20xx年一年就投入资金19万元,建设了2个“星光计划”项目,整修了社区综合办

公楼。所辖5个社区建起了300平方米的综合办公楼，特别是贵州南路社区办公用房已达到330平方米要求，并建成了目前唯一的北海市老年大学社区分校，搭建社区平台，逐步完善社区功能，社区建设取得明显成绩。各社区治安调解工作委员会、环境卫生工作委员会、社会保障工作委员会等社区自治组织健全；居民家庭和睦，人民安居乐业，各项指标达到了北海市“83行动计划”标准的要求。

二、社区建设工作存在的不足和问题

一是社区办公条件和服务设施欠缺。一方面，大部分社区居委会普遍存在着现有财力、物力难于承载，社区居委会开展工作存在没有经费的问题。每年下拨给每个社区居委会的经费仅够维持社区居委会的水电费、电话费、日常办公用品的开支，而居委会又没有其它经济实体，没有资金投入服务设施的建设。另一方面，在社会职能由单位向社区的大转换中，原先承担职能、拥有相应物力、财力的政府部门和单位，在卸掉职能的同时又没有相应让出原先职能拥有的财力、物力，而原本无多少财力、物力的社区在接过转来的社会职能后，又往往得不到相应的财力、物力支持。在政府部门纷纷把职能任务延伸到社区的情况下，社区居委会对上级部门下达的任务又无法拒绝，这便导致社区党建在财力、物力上更加捉襟见肘。

二是社区建设机制尚未健全，居民参与社区建设的渠道不够畅通。尽管各社区居委会组织明确了工作职责，制订完善了工作制度，但是类似社区协商议事会议等动员全体社区居民以及社区成员单位积极参与社区建设的社区参与机制尚未建立健全，社区事务和社区政务的开放度和透明度也不够，社区居委会依法、民主、科学的执政能力程度不高，居民的民主自治政治热情未能很好地激发和体现。

三是社区公益和产业服务网络尚未形成。社区事务社会化管理水平有待提升。社区自治组织和社会团体组织不够健全，

社区居委会与辖区单位党组织“共驻共建”机制尚未成为建设社区的强大力量，未能在沟通社区资源、提供专业化服务方面充分发挥作用；社区文体活动好文化生活较为单调，市民整体思想素质有待提高。

四是社区建设干部文化、专业素质整体水平不高，队伍不够强大。随着形势的发展，一方面，社区工作范围扩大，内容增多，任务加重，社区居委会干部不再是传统意义上的“党务工作者”，而是行政、党务“一肩挑”的主要管理者，做好社区居委会各项工作，已成为社区建设工作多样化发展的必然趋势。加上离退休党员和企业下岗失业党员社会化管理后大批转入居住地社区，社区党员数量激增，给这些功能尚未发育健全的社区居委会带来较大的压力。当前，社区“满足于应付、流之于形式”的现象较为普遍，导致“责、权、利”的平衡木出现了严重的倾斜，“责”重而“权”少，社区工作内容和任务的不断增加，确已突破了社区居委会现有职责难能承受的范围和底线，社区干部队伍难以适应形势和社区建设发展需要。

三、加强社区建设工作的建议

(一)要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搭建社区平台，夯实社区建设物质基础

一站式为民便民服务台，添置计算机、电视机、vcd机等，完善党务、居务公开栏，为社区建设提供良好的物质基础。

(二)要健全社区自治组织，凝聚社区力量，培育社区自主发展能力

要依靠居民自治实现社区建设，就要推进社区建设中保障居民的选举权、决策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依法扩大社区民主，培养社区自主发展能力。

一是要依法组织换届选举，培养居民参与意识，保障居民选举权。社区民主自治的重要标志就是社区居民们根据自己的意愿选举领导者和领导机构。

二是要发展社区自治组织，充实社区建设力量，保障居民的参与权。要坚持以人为本，充分调动社区成员单位及社区居民的积极性，建立健全社区协商议事会、社区党建联络委员会等社区自治组织，组建包括社区居委会、党支部在内的社区各类组织机构。不断完善社区自治组织和社会团体。并通过这些社区自治组织和社会团体组织的社区活动，在沟通社区资源、提供专业化服务方面发挥作用。

三是要健全社区议事规则，发展社区民主政治，保障居民的决策权。要以社区居民为主体，指导社区完善社区居民代表会议制度、社区协商议事会议制度、社区党建联席会议制度、社区听证会制度等各种工作制度等民主决策制度，社区居民代表大会通过并实行《社区居民公约》，将社区事务交由社区居民自主决定、自我管理，特别是关系社区建设重大问题的决策，广泛听取和尊重居民群众的意见。建立良好的社区参与机制，推动居民自治，充分发挥他们在和谐社区建设中的关键作用。在社区建设大政问题上，要坚持“协调、合作、共建”原则，广泛地吸收不同群体的代表和社区成员单位参加，根据实际召开社区协商议事会议，讨论社区的重大问题，协商社区涉及居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社区事务，保障了居民参与社区建设事务的决策权，社区居民以及社区成员单位对社区居委会和社区内其它工作机构以及政府各部门工作进行民主评议和监督，规范社区管理，提高社区民主程度。

四是要实行党务居务公开，增强社区政务透明，保障居民的监督权。各社区要设立党务居务公开栏，将支委和社区居委会成员职责分工、党费收缴、民主评议党员、来信来访处理和办事程序、社区服务热线、计生、低保、救实救济、财务收支、干部年度评议以及社区居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的处理情况等，通过制作上墙、社区党务居务公开栏或召开会

议形式定期不定期向党员居民群众公开。同时，建立党务居务公开监督小组，聘请退休干部和党员群众作为监督员监督党务居务公开工作，增加党的工作、党内事务和社区政务的开放度和透明度，接受群众的监督，让群众了解、支持和参与社区公共事务，扩大党员群众对党内事务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发展党内民主，加强党内监督，切实保障党员群众的民主权利，提高社区党组织和社区居委会依法、民主、科学的执政能力。

(三)要建立资源共享机制，开展社区服务，提高社区居民生活质量

社区服务功能是否完善、服务质量的好坏是衡量社区建设的重要标尺。在完善社区服务网络、增强社区服务功能、提高质量方面，建议：

一是建立共建机制。要形成建设社区的强大力量，仅靠社区党支部、居委会几个干部是远远不够的。**区和街道办事处党组织要指导和帮助各社区党支部与驻区社区成员单位与社区居委会签订社区共建协议，开展“组织联创、行业联合、干群联结”的社区党建“互联网”工程，建立街道、社区党组织与辖区单位党组织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条块结合的“共驻共建”机制。

二是整合社区资源。建立“共驻共建”机制、搭建社区建设的大舞台，促进社会和社区资源的整合，较好发挥社区人力、物力和财力资源的优势，中形成一股强大的共建社区力量。逐步实施“数字街道、数字社区”工程，开设街道信息网，及时发布招商、用工、卫生、文化等各类信息，满足群众的各种需求。

要充分利用社区资源，要在各社区健全社区服务站、社区社会救助站、社区科普工作站、社区卫生服务站、社会保障工作站，社区居民教育学校、补充健身器械、台球桌等公益服

务设施，归拢便民服务产业网点，开通居民应急服务电话热线。培育和发展组建社区义务巡逻队、老年人协会、残疾人协会、各类文体艺术团、“社区志愿者行动”组织、“党员志愿者”、“青年志愿者”、“巾帼志愿者”等各种团体组织，并通过这些组织承接与居民相关的社会公共管理事务和公益事业，在基层形成一个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社会管理体系，健全了社区公益和产业服务网络。积极发挥他们在社区管理中“反映诉求，调节矛盾、参与管理、规范行为、服务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促进社会公共事务的社会化管理，提升社区事务社会化管理水平。

村里调研报告新农村建设情况篇二

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入，农民群众越来越看重物质利益和经济效益，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农村法制建设调研报告，供大家参考，欢迎大家借鉴。

1、对农村法治工作的重要性认识存在偏差。

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入，农民群众越来越看重物质利益和经济效益，并以钱作为看问题、办事情、论实绩的标准，因此，农民对依法办事及农村法治工作的认识大大减少，而村民委员会借口抓经济工作是硬指标，对农村法治工作采取消极应付的态度，认为组织农民学法是增加农民负担，而且农村中的老人因年纪大且没文化，对法律法治搞不懂、听不进、没法用。作为村民委员会，忽视了农村法治工作对以法治村及提高广大农民法律意识的重要作用。

2、农村法治工作“三无”现象依然存在。

所谓“三无”是指农村无专职依法治理工作队伍、无专门的工作手段、无专项活动经费，农村法治基本流于形式，大多数村普遍存在简单、陈旧的宣传手段和形式，在一定程度上

影响了农村法治工作的深入开展。

3、农村法治存在的难点。

一是集中村民学习难。主要是居住分散，外出务工人员多，在家大多是不识字的老人，在时间、地点上无法统一，若分小组分散学习、人员太少，所以很难集中组织学习。

二是农村中法治骨干难找。农村的村社干部文化水平低，对他们的法律培训又少，他们所掌握的法律知识不多，让他们给村社讲解法治，也只能念念法律条款，所以学习法律的效果不明显。

三是难抓到点子。村民整体文化素质较低，学法基本上处于被动，大多数村民只有遇到纠纷才去了解法律。

四是认同度不高。一些村民认为，在农村抓法治是搞形式，导致权大法的认识存在，个别村民遇到涉法问题时，习惯于求助家族势力，找关系，托熟人解决，这些现象的存在影响了村民学法的积极性。

4、农村依法治理基本保障有待及时落实，依法治理力度不强。

目前，我乡没有司法助理员，有阵地无人员的现象长期存在，给开展依法治理工作造成不便。

1、法治观念上重视不够，认识不清。一是村民法纪观念淡薄，工作难以开展，上面只停留在口头上，行动上不重视，村里干部不会主动搞，个别村干部认为村民越懂法，工作越被动，因此对依法治理工作应付了事。

2、对法治工作责任不明确。区、乡的依法治理工作机构健全，但到了村一级就无人“接招”，农村依法治理工作就成了无人管事的工作，责任不明确的现象较为突出。

3、开展法治工作力度不大，措施不硬。首先，上级缺乏对农村依法治理工作的分析研究，形式过多，活动开展较少，未达到应有的效果。

农村依法治理工作是为农民群众服务，因此，要联系当前农村实际，着力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1、着力建立农村法治工作机制，引导依法治理工作。

一是配强农村依法治理工作骨干，做到有人管事，确立专职的法治宣传员，并与人民调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相结合，真正把法治工作纳入村级事务管理中；二是落实工作责任，把农村法治工作纳入综合治理并与工作绩效挂钩，纳入乡对村的目标管理之中。

2、着力加强对村社干部的法律培训。

对农村专职法治宣传员要分级负责，层层抓好培训，充分发挥法律培训在依法治理工作中的主导作用。乡要负责抓好村社干部的法律培训，村负责抓好对户主的法律培训，通过培训，真正实现村、社、户都有法律明白人。

3、着力抓好学校的普法工作，辐射农村法治工作。

开展农村普法工作，要利用学校这一有利条件，在学校中普及法律知识，培训学生宣传员，让学生把学到的法律知识带回家，一个学生带动一个家，一所学校带动几个村，从而促进农村法治工作有序开展。

4、着力采取多种形式，搞好农村法治工作。

依法治理是一项全社会齐抓共管的工作，没有群众的支持和参与是很难开展的，因此，要采取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重点开展法治宣传专栏，加大普法力度，要

以基层为依托、以部门为主体、以活动为载体，不断掀起依法治理的高潮。

党的xx大以来，着眼于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把法治建设作为“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重要组成部分，强调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

农业、农村、农民问题一直是事关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的根本性问题，就目前来讲，农村仍然是最薄弱的区域，农业仍然是最弱质的产业，农民仍然是最弱势的群体，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根基在农村、难点在农村、希望也在农村，加快建设法治农村刻不容缓。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的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法治建设也取得了可喜进步，农村依法治理工作成效明显。

一是三十多年来制定和颁布了20多部农业法律、60多部农业行政法规、460多部部门规章以及一大批地方性法规和规章，农业农村法律体系基本形成，推动“三农”工作步入了制度化、法制化轨道。

二是经过三十年有计划、有组织、持续的普法活动，“法律进乡村”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逐步形成，广大农民的法律意识、维权意识、政治参与意识不断增强，基层干部依法决策、依法办事、依法管理的能力不断提高。

三是村民自治组织体系进一步健全，普遍实行了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村务公开、民主理财得到广泛推行，村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监督机制不断优化。

四是以司法所、派出所、法庭和其他基层机构为主的法律服

务网络基本形成，农村法律保障工作水平不断提高，农村的执法司法环境、社会治理环境不断改善，农村社会总体保持安全、和谐、稳定。

但与城市法治建设相比较、与农村经济发展相比较、与全面依法治国的要求相比较，农村法治建设总体仍然薄弱，有的方面还严重滞后，主要表现如下：

在农村，普法学法相当难，一些地区成为普法的“死角”、“盲区”，群众很少接受法律的灌输和熏陶，“讲人情、讲关系”的思想普遍存在，“遇事找人”成为习惯。很多农民不清楚自己享有哪些合法权益，在自身权益遭到侵害时，不知道运用法律武器来维护，小纠纷演变成大案件、民事纠纷演变为刑事犯罪时有发生。

“用法难”，一个是不懂法，一个是用不起法。一些农村基层干部不学法、不懂法，法律知识缺乏，法律素质偏低，以言代法、以权压法，依法搞经济建设、处理社会事务的能力和水平不高。从普通群众来看，法律意识淡薄、用法意愿低，往往信官不信法、信权不信法。

另一方面，用法程序多、耗时长、费用高，群众无法及时获取有效的法律帮助，形成“有法难用”的困局。“执法难”，主要反映在受长期以来形成的“法不责众”思想的影响，在极少数地方抗法现象时有发生，行政执法、司法执行难以顺利落实，良好的法律没有完全通过公平有效的执法行为得到体现，降低了法律权威。

农村涉法涉诉信访呈现出多样化、诉求利益化、过程长期化、缠访闹访常态化的趋势，一些信访人往往寄望于通过领导干预争取利益最大化，有的讨价要价越来越高。有些上访群众有极端化倾向，甚至丢下农活缠访闹访、敏感时节集访，影响社会和谐稳定，影响农村法治建设。

有些地方盲目兴修寺庙，有的打着宗教的幌子，从事封建迷信活动，对人们思想形成束缚，对老百姓观念形成误导，影响着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一些邪教组织在边远农村地区时有活动，对法治农村建设造成负面影响。

有的农民在处理纠纷的过程中，不是求助于法律，而是依赖家族的力量来解决问题，尤其在一些偏远地方，有的以家族势力对抗基层政权、干涉执法司法，个别还出现了家族式、集团化犯罪。同时，利用婚丧嫁娶、升学乔迁等各种名目大操大办在农村成风，人情消费令老百姓不堪重负，从一个侧面反映出农村事务管理无序。

一方面，涉农立法总量不足，有的领域还是空白，一些急需的法律尚未制定出来。长期的城乡二元分割造成城乡立法差别过大，城乡公民权利事实上“不平等”，确立和保障农民享有平等公民权利的法制缺失，保证中央农村政策落实的法制缺失，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方面的法制缺失，农民的“三权”得不到有效的法律保护。

另一方面，立法修法质量不高，涉及农业农村的立法反映“三农”客观规律不够，计划管理的成分过重，利益化痕迹明显，经常出现“政策搬家”，生硬把政策入法，不少还停留在行政法规、地方法规和部门规章的层次上，缺乏较高的法律效力。

从农村人口结构来看，“未富先老”相当突出，留守老人、留守妇女、留守儿童面临许多生产、生活甚至生存的难题。特别是进城的农民工，虽然在经济上得到了承认，但政治上并没有得到完全承认，选举权、被选举权无形之中被剥夺。

从农村经济结构来看，产业形态既有农业、又有工业、还有服务业，已经远远超出了第一产业的范畴，经营方式既有国有、又有集体、也有个体私营，已经走出了家庭联产承包双层经营基本制度的范畴，公司制、股权化、股份合作化进入

农村，已经形成了城乡互动、行业互联。

农村基层干部岗位缺乏足够的吸引力，村干部后备队伍匮乏，一些地方班子人员严重老化，缺乏公信力、号召力、凝聚力，也缺乏执行力，既无动力也无能力实行村民自治，还停留在传统的管理模式上，面对纷繁复杂、变化迅速的农村社会环境，缺乏应对挑战的能力，很多村委会只能当“二传手”、“传声筒”，从某种意义上讲，只是停留在守土、守业、守旧。

当前，执法和法律服务存在重城市、轻农村的状况，广大农村普遍缺少法律服务机构和人员。一些乡镇司法所有其名无其实，一个中心法庭管辖数个乡镇，一个派出所辖区四五万人，经济越是落后的地方，管辖范围越大，执法力量越弱，法律服务、法律援助向基层延伸越不够，无法适应广大农民的法律需求。

由于自然的原因，很多农村地方较为闭塞，长期以来形成的传统消极思想一时难以消除，农民接受现代的民主法治意识还有一个漫长的过程，特别是封建思想、家族观念、宗族意识对农村治理方式的转型造成了一定阻碍，部分地区家族势力影响着农村基层政治生活。

法治农村是法治国家、法治社会的重要基础，是强农惠农的重要保障。在更加注重统筹城乡发展、推进新型城镇化的今天，法治建设也应坚持城乡统筹、协调发展、同步推进。

“法律意识不会自发产生，必须有灌输”。要始终把学法普法作为农村法治建设的基础工程来抓，建立健全农村普法教育的长效机制。

在新形势下，尤其要注意加强和改进学法普法的手段和方式，突出“多网点”，找准“切入点”，把握“着力点”，选准“结合点”，大力推进“法律进乡村”，让各项法律真正

走进基层、走进农户，培养出大批尊法学法懂法守法的新型农村干部，培育出信法学法用法守法的新型农民，让法律成为人们的一种信仰，让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成为人们生活的一种常态。

保护好农业、保护好农村，维护好农民的合法权益，一靠政策，二靠法治，法治是解决“三农”问题的根本保障。要把保护农民合法权益作为重要原则，与时俱进加大涉农立法修法力度，有效保护农民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等合法权益。

立法修法既要有数量又要有质量、有针对性，尤其要加强农村改革与立法修法的衔接，正确处理政策和法律的关系，确保与农村有关的法律制度符合农村的发展需要和客观实际。

完善的农村法律服务体系、良好的法律服务可以推动农民群众形成亲法、信法、学法、用法的思想自觉。加强农村司法所、法律服务所、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健全法律援助制度机制，推进法律援助进村、法律顾问进村，有效实施法律援助、司法救助，降低群众用法成本，让法律的服务功能、保障功能得到充分发挥，最大限度满足农村法律服务的基本需求。

法律的生命在于实施。对现有农业法律法规要加大执行和实施力度，促进农村发展，保护农民权益，推动农村依法治理。建立和完善权责明确、运行规范、保障有力的农村行政执法体制，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的农业行政执法队伍，保证各项涉农法律严格执行和涉农法律问题的迅速合理解决。建立健全农村行政执法监督体系，强化对执法者的监督，促进严格执法、公正执法、文明执法。

农村基层组织是农村法治的实施者和维护者，是法治农村建设的主要依靠力量，培养大批重民主、讲法治、为民服务的村组干部至关重要。

选准选好带头人，增强村“两委”班子公信力、执行力，把村民委员会建成村民自己的组织，保障好、维护好农民自主管理农村事务的民主权利。把法治农村建设纳入新农村建设重要内容，切实转变农村治理的观念和方式，发挥好村规民约作用，真正还权于民，把村民自治落到实处。

村里调研报告新农村建设情况篇三

社区是党的执政基础，政府的行政末梢，是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保障。近期，天长街道对所辖社区建设和发展情况进行了综合调研，并就下一步发展提出了初步的建议和意见。

一、社区建设现状

(一)社区基本状况。天长街道现有19个城乡社区，居民户41724个，总人口116853人，其中常住人口89498人，流动人口27355人。二凤社区辖4405户，12334人，为人口最多的一个社区；草湖社区辖933户，2615人，为人口最少的一个社区。

(二)硬件设施现状。基础设施方面：19个社区用房面积总面积为3311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3027平方米，活动用房284平方米)，平均为174平方米；在19个社区中，自有产权的16个，租用办公用房3个。办公用房面积在100平方米(含100平方米)以下的有4个，105-295平方米的12个；300平方米及以上的3个；社区基本上配备了电脑、电话、配齐办公桌、椅、柜等办公设备。服务设施方面：19个社区只有5个农村社区建有卫生室，其它均未建立社区公共服务站和社区卫生服务站，社区警务室19个，社区图书室(阅览室)5个。

(三)人员结构情况。街道现有152名社区工作人员。其中：党组织书记19人，党组织委员71人，居委会主任15人，副主任24人，委员47人；年龄结构为：35岁以下的20人，36-55岁

之间119人，56岁及以上的13人。文化结构为：大专及以上学历42人，高中(含中专)81人，初中及以下29人，大专以上学历的占总数的28%。

(四)社区工作绩效。在市委、市政府的重视支持和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下，各社区基本职能能够正常发挥，功能逐年提升，对于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全面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一是规范建立健全了组织机构。为切实发挥社区在城乡管理、繁荣经济、维护稳定和服务群众中的重要作用，规范组建了社区党组织、社区居委会、社区居民代表会。每个社区按照职能界定和以钱养事原则，先后设立了民政、综治、计生、劳动保障管理、市民学校等内设机构，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办事流程和服务指南，实现了办公前移。二是按要求配齐了工作人员。采取选派、招聘等办法，聘任了社区工作人员。按照以党建促社建的工作思路，指导19个社区修订完善了《流动党员管理制度》、《社区工作者制度》《居民公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规范社区党组织和居委会活动。三是逐年改善了设施条件。几年来，天长街道多次召开专题座谈会，广泛征求对社区建设的意见；组织业务骨干到省外省内考察学习，在集思广益的基础上，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当好参谋，并制定落实实施细则，协调各相关部门，明确责任，协力运作，确保社区建设的各项任务基本落实到位，艰难地解决了社区基本办公用房问题。各社区初步实现了六有：即有办公用房，有办公设备，有市民学校，大社区有警务室，有各项管理制度，有公开栏，并配备了办公桌椅、电话、档案柜等办公设备。安康、园林等社区建起了高标准宣传栏和政务公开栏；千秋、城北、净业、东外等社区成立了舞蹈宣传队，丰富了居民的文化生活，为社区自治营造了良好环境。四是明确了社区工作职能。通过广泛联系和衔接，将社区职能分别进行界定，明确把城市低保、劳动就业、城区计划生育管理、市民教育、行政事务等职能移交给社区。劳动、计生、住建等部门按照权随责走、费随事转的原则，积极为社区提供经费补助、业务指导、跟踪服务和职能交接，迅速帮助社区进入了角色。各社区明确职能分工，迅速落实职能职

责，计生工作常抓不懈，城区社区把城市低保工作作为发挥职能的头等大事来抓，实现了社区申请、民政审核、财政拨款、银行发放的格局；涉农社区重点抓好城市的拆迁改造工作。劳动就业保障方面，各社区大力开展政策宣传，办理下岗《优惠证》，安置下岗再就业人员。同时，各社区经常性组织市民开展文明常识、法律法规教育培训，较好的调动了社区居民参与社区建设的热情。五是努力提高了服务水平。坚持把不断深化社区服务作为社区建设的重点，不断拓展服务居民群众的范围和领域。其中，面向贫困生、残疾人、老年人和优抚对象的社会救助与福利服务，面向下岗失业人员的再就业、社会保障社会化服务，加强社会治安管理和法律援助服务，消除不稳定因素，已经成为显示社区服务功能的日常工作，开展社区文化活动，丰富居民的精神生活，已经成为展示社区公共服务功能的重要抓手；协助基层政府完成计划生育、环境卫生等工作职能，已经成为社区居委会服务居民群众的重要职责。可以说，凡是党委、政府面向群众的自助服务与管理工作，凡是居民群众的生活需求，都能在深化社区功能发挥中得到不同程度的表现和反映。同时，各社区普遍推行了为民服务代理制，积极受理群众代办事项，群众满意率不断提高。

二、社区薄弱环节

近年来，尽管天长街道的社区建设取得明显进展，但面临的问题也较突出，亟待解决，主要有以下六个方面：

- 1、社区工作人员待遇偏低，工作积极性难以调动和发挥。一是实发工资低，档案工资多年未调。目前，天长街道社区工作人员工资远远低于全市企业职工平均工资(2239元/月)，人均仅有980元/月。尽管社区工作人员承担着与街道干部基本相同的工作任务，承受着甚至更大的工作压力，可在工资待遇上，与城镇职工相比，差距越拉越大。同时，在经济快速发展，物价不断攀升的形势下，过低的工资待遇，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他们的工作积极性。加之，多数社区工作人员的

档案工资自20以后一直未调，导致部分工作能力强、文化程度高的优秀年轻社区工作人员，纷纷通过各种途径另谋职业，造成了社区优秀人才的大量流失。二是补贴标准低，个人开销大。由于没有足够的经济来源，社区工作人员没有参照城镇职工可以享受到的各种补贴，诸如过年过节福利、防暑防寒等补助。因此，几年来大部分社区工作人员没有拿到除职务津贴外的其他补助，而他们个人实际用于工作的开支却不小。据调查，因经常要上传下达，联系和服务社区居民，社区工作人员仅手机话费开支一项，开支多的每人每月要超过100元，开支少的每人每月也要40~50元，若再加上应交社保和医保个人部分、上下班车费等，每月所发工资、补贴所剩无几，更谈不上养家糊口。

2、社区服务水平不能够满足居民需求。目前，社区组织虽然日益成熟，但服务水平及质量仍无法满足居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需求。如社区居民普遍关心的公共安全问题、居住环境优化问题、文体活动组织问题等较多问题还没有完全得到有效地解决。同时，现在的社区居委会难以发挥群众自治组织的作用，实际上每日从事大量本来由政府职能部门或社会中介组织承担的事务性工作。据我们了解，目前社区大部分时间在处于被动应付，一定程度上加重了社区的工作负担，使社区干部普遍感到工作负荷大、压力大。

3、社区运转机制不能够适应新形势。社区工作联系责任机制和工作协调机构仍不健全，社区所辖改制企业移交工作不够规范，如少数破产、改制企业移交本单位职工组织、户籍、计划生育、综合治理等关系时底子不清，情况不明，少数单位在将各项社会事务向社区移交时，不能相应积极为社区解决必要的办公用房、办公设备，不能提供必要的管理条件等等，给社区工作带来较多难度。

4、社区共驻共建的意识还不够强。目前社区建设仍停留在政府用行政力量推进阶段，社区居民和社区驻区单位参与意识不浓。一是社区居民群众中，仅有部分热心社区建设，自主、

自愿参与社区自治的群众覆盖面还不够广。二是由于体制上的原因，社区对辖区单位缺乏制约，尤其是正常上班的居民，对于自己所在的单位有着高度的依赖性，而对社区的认同感、归属感较弱，社区召集会议辖区单位、居民都不够重视，社区组织活动参与热情不高，支持力度不大。不能自觉地融入社区共驻共建中来。三是社区党建联席会议、共驻共建协调会议等社区共建机制在建立操作中还存在一定困难，如何融洽社区、职能部门和驻地单位三方的关系，使之切实有效地发挥共驻共建作用，是当前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

5、社区基础服务设施不够达标。社区的基础服务设施一直显得底气不足。19个社区，仅有3个能够达到300平方米的基本标准，尤其在社区服务设施方面，19个社区基本上都没有户外活动场地；基本都没有养老、心理咨询等服务设施。对社区公共服务人力资源、设施资源、项目资源都不能有效整合，发展思路不清晰。

三、几点对策建议

xx市委的书记韩x聪和xx市委的书记杨东坡在两级创新社会管理和群众工作大会上强调指出：要积极搭建一委一居两站一办社区工作新架构，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社会管理新格局。当前，社区建设正步入构建和谐社区的新阶段。为加大社区建设力度，针对社区建设的现状和薄弱环节，提出以下对策建议：

一是强化认识，明确目标，尽快出台加强社区建设的实施意见。目前，天长的社区建设工作处于尴尬境地。较多单位和部门存在着社区建设是所辖镇(街道)政府和民政部门的事的模糊认识。为此建议，市委、市政府要及时出台《关于加强城乡社区建设，努力提升社区服务工作水平的意见》。参照上级做法，尽快完善充实xx市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统一指导、协调、督促、检查社区建设工作。成立社区工作站。让社区工作站作为政府公共服务向社区延伸的承担部门，实

现政府行政管理和社区事务的分离，做到各司其职，责权统一，逐步改变社区自治组织承担大量政府行政工作的现状，从而全面履行社区居委会的职责，广泛发动居民参与社区自治。

二是加大投入，政策扶持，促进社区基础设施整体改善。确保社区工作用房和公益性服务设施的落实，像抓村级组织阵地建设一样，对现有社区基础服务设施用房，采取政府投入主体、镇(街道)适当补助、辖区单位和包挂单位帮扶、社区自我发展的办法，力争社区办公活动用房面积在300平方米以上的五年内达到100%。同时，在制定发展规划时，将社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纳入城乡建设总体发展规划，要求建设规划部门在批准新建、改建住宅小区、城镇居民区和村镇建设的规划工作时，应包括社区服务用房和居民活动场地等公益性设施建设规划，确保社区基础设施建设与城市建设、集镇改造同步。

三是尊重历史，明确权责，确保工作经费和人员待遇的落实。结合我市实际，参照有关标准，探索制定有利于稳定社区干部队伍的薪酬标准，按照上级文件要求，社区居委会成员和专职工作人员工资收入总额原则上不低于当地上年度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水平，由财政纳入年度预算，切实改善社区干部的工资收入、福利待遇和工作条件。建立正常的晋资机制，划分补贴档次，体现干得久与干得短的差别，干得好与干得差的不同，调动其潜能，充分发挥其积极性。社区专职工作者的基本补贴及福利待遇，要根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及城镇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水平的增长和福利待遇的调整情况适时增长或调整。同时，按照2500户以下不低于3万元/年；2500户以上不低于4万元/年的标准补贴社区办公经费，纳入政府财政预算，并建立自然增长机制，确保所有社区工作经费随经济发展适当增长而增长。

四是部门牵头，单位参与，形成共驻共建格局。进一步健全完善党建联系会议制度，促进驻区单位主动参与到社区社会

事务决策与管理中;不断规范社区辖区单位重大评选评优征求社区意见工作制度,完善驻区单位参加社区活动的长效机制;协力出台优惠政策,激励驻社区单位、各类社会组织和服务机构开发、开放社区居民所需的体育场所、图书室等活动场地,最大限度地实现社区资源共享,促进社区资源整合。

五是培育发展,积极引导、扶持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服务。营造有利于社会组织健康发展的良好环境,要强化相关职能部门服务意识,如在依法登记中应简化社会组织的审批程序,创新扶持社区社会组织的政策措施;要鼓励、支持社区服务实体、慈善公益组织和专业性社会工作机构等社会组织依法按照宗旨和业务范围到社区开展活动;鼓励本社区的社会组织积极参与社区建设,不断拓宽服务社会的领域,提升服务社会的能力。还应引导、鼓励新型集体经济组织在新型社区建设中发挥更大的作用;要拓展社会管理中社会协同的发展空间,把政府部门和乡镇可以不直接承担的社会服务性和事务性工作,以及企事业单位剥离的社会职能、服务职能,通过委托、购买、授权等形式交给社会组织承担。与社会组织建立互信互惠的合作关系,不断拓展政府与社会组织合作的空间,建立规范的制度和 workflows,通过公平竞争、定向委托、合同管理、评估兑现的运作机制,将与社区直接相关的事务性、服务性工作交由社会组织承担,对政府部门和镇(街道)授权或委托社会组织承担的在社区开展的管理服务事项,按照政府购买社区公共服务项目管理的规定执行。同时,要坚持定期专题召开社区工作会议,交流经验、表彰先进、专题研究社区工作。

村里调研报告新农村建设情况篇四

根据中央文明办、教育部、共青团中央就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社会实践提出意见,提高《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课教学的针对性和时效性,对教学环节、教学方式进行改革,在下着眼于复州湾镇新农村建设农业产业化的具体情况作此报告,报告涉及:复州湾

镇自然地理概况；工农业发展历史概况；农业产业化的具体思路；；引进先进农业技术，攻破农业建设资金难题；农业产业化典型实例；农业产业化造福xx镇等六个主要议题。

一、复州湾镇自然地理，以及工农业发展概况

1自然地理概况

(3) 矿产资源xx镇矿藏资源丰富，矿种繁多，有金属和非金属矿藏30余种。特别是非金属矿藏，储量大、品位高，有着巨大的开发价值，其中花岗岩、大理石、石灰石、粘土质页岩、海卵石等储量约有6.5亿立方米。另外，境内石灰石资源分布广，纵跨3个地质时代，质优、储量大□cao含量多为50%—53%，大都裸露地表，分布10余个乡镇，面积达327.1平方公里，占全开发潜力巨大。

(4) 全镇总面积和海洋全镇总面积211平方公里，其中工地面积2100公顷，滩涂及浅海面积4284公顷。海岸线长28.3公里，贪图面积广，海湾岛屿多，浅海面积867公顷，滩涂面积3427公顷，其中贝类养殖1130公顷，对虾养殖330多公顷，盐田860多公顷。滩涂及近海资源十分丰富，有杂色蛤、毛蛤、文蛤、牡蛎、牛眼哈、海螺、梭子蟹、对虾、章鱼、梭鱼等几十种。镇内还有一座7000立方米的高科技立体水产品育苗室一座，可培育虾夷扇贝，海湾扇贝、中国对虾、日本车虾、海参、太平洋牡蛎、三伏梭子蟹等各种海珍苗。

2农业发展

1【特色农业】

xx镇是农业大镇，农业人口占全镇总人口50%。这里得天独厚的地理位置和自然条件，适合多品种水果、蔬菜生长，是闻名中外的“苹果之乡”和国家重点果品生产基地，主要品种有苹果、樱桃、葡萄、桃子，杏等等。全镇畜牧业资源得到

全面开发，引进利木赞、皮尔蒙特、夏洛来等优良品种，对全国地方良种黄牛——复州牛进行改良换代，年产黄牛1.3万头，是全镇著名的黄牛生产基地；多绒山羊单体羊绒产量居国内同类种群首位，养殖量达到3万只；肉鸡生产、加工、出口一条龙产业化体系已经形成，肉鸡年饲养量达到1200万只、屠宰肉鸡0.3亿只，产值近0.7亿元。复州湾镇拥有辽阔的海域和滩涂，浅海面积867公顷，滩涂面积3427公顷，盛产海盐和鱼虾，年产海盐130多万吨，复州湾盐场是全国四大盐场之一；海参和贝类等海珍品养殖有着巨大的发展潜力，是国家海参、对虾重点养殖基地。全镇完成水产品总产量4.8万吨温室大棚生产是东北发展和推广最早的地区，目前总面积已发展到2.3万亩，种植结构也由过去单一的蔬菜，发展到现在的温室蜜桃、葡萄、哈密瓜、蘑菇、花卉等各类品种。

3工业基础

村里调研报告新农村建设情况篇五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关键要把农村党组织建设好，把农村党员干部教育好，通过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证，接下来是小编为大家搜集了关于新农村建设调研报告，供大家参考借鉴。

近段时间，我们组织部分委员走访了县委县政府农村工作办公室及部分村(社区)，就我县对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情况进行了专题调研。现将调研情况报告如下：

从调研情况看，基层干部群众对建设新农村积极性高。各级对新农村建设高度重视、精心部署。新农村建设启动平稳，推进有序，开局良好。主要体现在：

一是宣传深入，形成了新农村建设的良好氛围。中央1号文件

下发后，全县各级采取举办培训班、层层召开会议、开展专题研讨等形式，组织干部深入学习1号文件；抽调县乡干部深入村(社区)、农户、院落，实施面对面的宣讲和指导；通过在报纸、电视、电台等宣传媒体开办专栏、专题节目和在农村办墙报、刷写标语等形式广泛宣传。部分乡镇领导、新农村建设重点村村干部等赴安吉等地参观学习，开阔了眼界，拓展了思路。通过深入宣传，干部群众对新农村建设的认识日益增强，建设新农村的积极性高涨，齐心协力抓新农村建设的良好氛围逐步形成。

二是抓好调研，精心出台新农村建设系列文件。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玉环县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和《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意见》精神，结合本县实际，出台了《关于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明确了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总体要求、基本原则、主要目标和工作措施。还相继出台了《关于加快推进村庄建设加大政策力度的若干意见》、《关于深入实施“十村示范、百村整治”工程的通知》、《关于成立单位工作职责的通知》、《玉环县通村公路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关于加快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意见》、《玉环县农村卫生改厕方案》、《关于印发玉环县城镇职工医疗保险暂行规定通知》、《玉环县城乡困难居民分层分类救助实施办法》、《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实施办法》、《关于开展环境整治活动的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文件的规定。

三是试点先行，新农村建设稳步推进。全县各级陆续启动实施了新农村建设示范村和重点村建设，实行了领导包抓和部门联建责任制，优先在农民群众积极性高、班子力量强、发展基础好的村推进新农村建设，防止一哄而起和盲目攀比。近年来，已建成13个示范村，其中3个示范村受到省委、省政府命名表彰，108个村庄整治村。今年又确定建设5个示范村、35个整治村，抓好8个重点建设村。

四是领导重视，新农村建设已纳入各级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所调研的乡镇都成立了新农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设立了办公室，制定了新农村建设的实施意见，加强了对新农村建设重大问题的综合协调和指导。大多数乡镇还向试点村派驻了工作指导组，驻村抓规划、抓指导、抓落实。部分镇乡制定了新农村工作阶段性标准和乡镇、部门新农村工作考核办法，实现了督查、考核的制度化、规范化。由于领导重视，精心部署，有力地推进了新农村建设工作。

一是认识不全面，进展不平衡。调研中，我们感到，新农村建设不同程度地存在着“上面热、中间等、下面靠”的现象。有的持等待观望态度，特别是群众还没有充分认识到新农村建设的主体是自己，“等、靠、要”的依赖思想不同程度地存在；有的对新农村建设的长期性、艰巨性认识不足，存在急于求成、急功近利倾向；有的对新农村建设的内涵、方法、措施了解不够，感觉无从下手，在资金筹措、编制规划等方面存在畏难情绪。从工作进展看，有的地方新农村建设力度大，进展快；有的乡镇、村（社区）工作还停留在文件上、宣传上、思路上，具体的工作措施和方法少，工作劲头不大。目前，新农村建设主要是在“点”上展开，“面”上的工作尚处于学习宣传阶段。部分群众反映，新农村建设“雷声大，雨点小”。

二是规划滞后，城乡一体化尚未形成。玉环县村庄布局分散凌乱，有275个行政村，共有自然村814个，有的自然村甚至只有几户居住，平均人口只有900人，规模小，集聚度低，规划在推进城乡一体化中应有的集约、集聚和整合作用不明显。村庄规划与城镇体系规划、产业布局规划、基础设施建设规划之间衔接不够，农村垃圾处理、污水处理和供水等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相对滞后，城乡一体化的规划体系尚未形成。村庄建设规划深度不够，操作性不强，缺乏乡村和地方特色，雷同化趋向明显。部分地方没有严格执行规划，存在整治建设与规划“两张皮”的情况，村庄拆并新建与优化布局工作难以推进。

规划滞后使新农村建设的成本加大。据调研,最近几年的建设使通村通组公路硬化比重明显提高,水、电、有线电视改造等也基本结束,农民现有的居住条件和质量明显改善。如果今后要在条件具备的地方实施社区集中居住,搬迁难度会很大,建设成本无法估量。

三是合力机制不强。财政支农资金对农民急需的通自来水和污水处理等小型基础设施建设的支持力度远远不够。“十五”时期以来,政府新增财力的使用在逐步向“三农”倾斜,财政对农业投入的绝对量在大幅度增加,但支出资金的使用管理存在诸多问题:投入渠道多,资金分散,难以形成合力;支农资金挤占挪用现象普遍;政府投入重农业“大动脉”,轻“毛细血管”。在取消农业税以后,多数镇乡还难以将农村小型基础设施建设纳入村级基本建设投资的范畴。农村中小型基础设施是玉环县农业投入方面的一个薄弱环节。

四是产业开发力度不大。存在着重基础设施建设、轻产业开发的问题。目前,基层干部对基础设施和公益事业建设积极性高,工作力度大。但在如何搞好产业开发、增加农民收入方面,如何寻找适合本村实际的发展项目,以项目拉动经济、促进发展方面,研究的不够,投入的精力不多,缺乏扶持政策,有的心中无数。总体看,农村种养业仍以传统技术和零散种养为主,专业化程度低,尚未形成规模效应。龙头企业少,农产品精深加工少,产业化经营尚处在初级阶段。农民致富的途径少,促进农民持续增收的任务艰巨。

五是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的现状不容乐观。农村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是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是党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但是一些农村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现状与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不相适应。有的党员干部“双带”作用发挥不好,带领群众共同致富的能力不强;有的农村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不能成为领导农村发展的核心;个别村甚至连正常办公地点都没有,成为“无办公用房、无办公设施、无活动场所”的“三无”支部。

1. 加强宣传，深化认识。全县上下应采取多种形式，在加大新农村建设的宣传力度和深度上下功夫，进一步营造全社会关心农村、关爱农民、关注新农村建设的良好氛围。要把新农村建设的政策、措施向群众广为宣传，使群众充分认识到，新农村建设的主体和受益者是自己，从而克服依赖思想，增强主动性。要引导广大干部群众正确理解新农村建设的内涵，避免单打一，防止片面性。要充分认识到新农村建设的长期性、艰巨性，既要克服追求短期政绩，急功近利，浮躁冒进的“急性病”；又要克服畏难情绪，松劲思想，消极应付的“慢性病”，坚持科学的发展观，真抓实干，坚定不移地把新农村建设推向深入。建议对新农村建设重点镇村在新闻媒体上予以公布，以引起各方关注、重视和支持。

2. 因地制宜，搞好规划。新农村建设必须用规划来引导，来统筹。要研究、确定好新农村建设的总体目标、阶段性目标、建设步骤、重点任务和具体措施，按阶段推进，避免建设的盲目性，确保决策的科学性。当前，应加快规划编制进度，加强对乡村规划的指导。在编制好新农村建设总体规划和部门单项规划的基础上，本着“因地制宜、厉行节约、便于生产、利于生活”的原则，重点制定好村庄基础设施建设规划、村内产业发展规划、公益事业规划和村民住宅布局规划。村庄规划和建设，应因村制宜，突出当地特色，尊重当地的传统习惯和风土人情，充分体现以人为本、人与自然和谐的理念，防止“千村一面”，发展“一村一景”。居民点的布局，平川应以节约土地为主，适度集聚；山区和丘陵应以实用、适合居住、方便生产生活为主。建设中，应尽可能以旧宅改造为主，避免大拆大建。建议城建规划部门，尽快多设计一些美观实用、风格各异的民居图集，无偿供农民选择使用。

3. 分类指导，以点带面。全县各镇乡自然条件、经济状况有较大差异，推进新农村建设必然是起点有差别，进程有快慢，水平有高低，特色有不同。一要分类指导。对于经济基础好、自然条件相对优越的村，可确定高水平的建设目标，通过扶持引导，加快发展，创新机制，努力建成新农村建设的“领

头雁”；对于已经稳定脱贫、产业基础较好的村，可确定较高层次的建设目标，通过各方扶持，自身努力、产业开发和规模发展，努力建成新农村建设的“主力军”；对于自然条件较差，群众生活还比较困难的村，要因地制宜，解决温饱，改善生产条件和人居环境，增加收入尽快脱贫为主，逐步向新农村建设目标迈进。二要抓好试点。试点的功能主要是探索路子，提供借鉴。选择试点，应兼顾不同区域、不同类型、不同经济状况、不同自然条件，充分体现代表性，把握好在面上推广的可行性。应处理好试点与重点的关系。作为重点，主要是从工作推进和部署考虑。确定重点，应统筹考虑不同类型、不同区域和对周边镇村的辐射、带动作用。建设新农村，应坚持试点引路，重点推开，梯次推进。试点不宜多，期限不宜长，不能把试点等同于重点。三要处理好试点示范与全面推进的关系。因扶持项目和自身财力有限，在抓试点的同时，对于非试点村，可侧重抓好学习宣传、培训教育、规划制定、环境卫生、民主管理等软件建设，并及时总结试点经验，适时推进面上的工作，防止点上“热热闹闹”，面上“冷冷清清”。建议出台一个推进面上工作的指导性意见。

4. 量力而行，循序渐进。新农村建设是一项长期任务，应坚持量力而行，尽力而为，循序渐进。要分轻重缓急，先易后难，充分考虑农民的承受能力，注重从群众迫切希望解决而目前又能够解决的问题入手。目前，许多项目都有配套资金的要求，因财力紧缺，资金缺口主要由农民出资出劳，因此，对一个村尤其是试点村而言，在一个年度内，实施的项目不宜多，应尽可能避免因大上项目、多上项目而加大筹资难度，加重农民负担。要始终做到“三个符合”，即：符合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与农民可承受的财力相适应，不搞超前消费和过度建设，不增加集体债务，不加重农民负担；符合群众的愿望，不搞强迫命令，不做表面文章；符合市场经济规律，不搞无效益的产业。同时，应正确处理好“三个关系”，即：急与缓的关系。既积极创造条件加快推进，又不急于求成，浮躁冒进；远与近的关系。既着眼长远，又立足当前，精心组织，有序推进；政府主导与农民主体的关系。坚持以政府为主

导，以农民为主体，实现主导和主体作用互动。要尊重农民意愿，引导和调动好农民的积极性、主动性，防止大包大揽。

5. 壮大产业，改善环境。生产发展、生活宽裕是新农村建设的根本和核心。应把扶持产业发展、促进农民增收放在新农村建设的首位。依据资源优势、产业基础、区位特点和市场需求，大力推进农业结构调整，加快农产品基地建设，努力推进标准化生产、品牌化营销，着力培育区域特色农业。应下功夫抓好农产品深加工和流通领域龙头企业的发展，延伸产业链，完善龙头企业与农户的利益连接机制，加快发展农村合作经济组织，使龙头企业成为带动农民增收、促进农村发展的“火车头”。做大做强劳务经济，加强对外出务工农民的培训、组织和引导，不断扩大规模和保证质量，促其由低层次务工向高层次就业转变。在培育发展产业中，既要因村制宜，又要尽可能向重点发展的支柱产业靠拢，向“一村一品”目标迈进。应坚持长短结合，传统项目与新开发项目并重，积极发展观光休闲、生态旅游农业等新兴农村产业。要依托全岛城市化建设，大力发展商贸、餐饮、运输等非农产业和服务业，拓展农业外部增收途径。

改善发展环境是新农村建设的重要任务。应着力改善农村的基础环境、人文环境、民主环境。一是以改善生产生活环境为突破口，大力加强农村道路、水利、能源、通讯等基础建设和教育、医疗、文化、科技、体育、社会保障等公益事业，抓好环境卫生治理和饮水安全，尽快全面推行新型合作医疗制度；二是以提高农民素质为前提，抓好培训教育，培育新型农民。整合涉农培训资源，建立以农村为基础、乡镇为主阵地的培训体系，实施农民素质培训工程。大力开展文明村、文明院落、文明家庭创建活动，努力营造民风纯朴、邻里和睦、文明和谐的新农村风貌；三是建立村民自治机制为目标，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建好村级班子，完善村务公开、民主议事等制度，把民主管理的要求贯穿于新农村建设始终。

6. 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建设社会主

义新农村关键要把农村党组织建设好，把农村党员干部教育好，通过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证。一是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要切实加强以村级党组织为重点的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改进和完善农村基层党组织的设置方式和活动方法，深入开展农村“三级联创”活动，不断增强基层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要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的阵地建设，切实解决部分村无村部和党员活动无场所的问题。二是加强农村党员干部队伍建设。要充分利用当前农村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的有利时机，加强对农村党员干部的教育，不断提高农村党员的思想政治素质；要继续大力实施把“双高型”农民培养成党员，把“双带型”党员培养成村干部和把“双强型”村干部培养成村党组织书记的“递进培养工程”，进一步提升农村党员带头致富、带领群众共同富裕的能力。三是加强农村基层民主政治建设。要进一步搞好村务、财务和党务“三公开”，积极推行村务民主听证制度，切实保障农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决策权和监督权，建立健全村党组织领导下充满活力的村民自治机制，真正实现农民群众的自我教育、自我管理和自我服务，构建民主和谐的新农村。

调研时间：

调研地点：安徽省黄山市西递镇叶村

调研对象：叶村村民

调研方式：访谈、查阅资料、观察

调研内容：通过对西递镇叶村新农村建设的了解，切实感受叶村翻天覆地的变化以及在经济、文化、社会方面表现出的新气象。把叶村村民自身的深切感受与西递镇政府资料结合起来，科学认识西递叶村新农村建设取得的丰硕成果。从而总结出叶村经济社会发展的原因，正确认识新农村建设的重

大意义。

西递被誉为“桃花源里人家”，地理环境得天独厚，古村落是世界文物和国家重点保护文物，这使西递发展有着无可比拟的优势。西递镇一方面积极开发古村落这个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旅游资源，另一方面在保护古村落的基础上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力图形成旅游带动经济、经济保护资源的良性发展模式。西递镇把文化遗产保护与新农村建设结合起来，体现了科学发展观的要求，给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注入了新动力。西递叶村是新农村建设的典型代表。

叶村是位于西递古村落不远处的一个村落，是新农村建设理念影响下发展起来的新型农村。叶村依托西递古村落丰富的旅游资源，积极发展现代商业经济，从而形成与西递古村落遥相呼应的现代新型新农村。叶村从80年代开始进行商品化发展，一开始就瞄准蚕桑的发展空间惊醒蚕茧生产。因此全村形成“家家有桑田、户户出蚕茧”的局面，共有xx多亩桑田，蚕桑收入约占叶村收入的80%左右。xx年人均纯收入达4500元。xx年正式实行新农村建设规划，围绕生产发展，以西递为中心，发展经济，同时发展蚕桑、茶叶和林业，2019年叶村人均纯收入达5000多元。农村基础设施改善，道路四通八达，建成现代化叶村小学，可容纳学生200余人，同时配备电视、电脑等教学设备。基本形成“生产发展、生活富裕、村容整洁、管理民主、乡风文明”的社会主义新农村面貌，因此被称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

叶村经济社会的发展并不是偶然的，也不是一蹴而就的，它是新农村建设理念发挥作用的成功实例。叶村的成就与村镇的建设理念、基础项目建设、经济发展机制、重视教育、文化建设等具体举措分不开，叶村实现了政策扶持、政府导向、群众参与的有效结合。

1、科学全面的发展思路。叶村是西递镇整体规划中的重要组成部分，西递新农村建设的一个重要步骤就是大力发展叶

村的蚕桑经济。叶村以“生产发展、生活富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为建设新农村的指导思想，从经济、生活、文化、民主等层面进行整体规划，切忌盲目发展。确立“以发展蚕桑推动旅游，以旅游带动蚕桑生产，打造黄山一流茧乡，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发展思路，建立千亩桑园示范基地，把农村新面貌与古村落文化遗产连成一个整体。对叶村的项目建设和文化宣传活动进行整体布局，合理分配，各方面统筹兼顾。结合“奇山、秀水、古建筑、徽文化”的地域特点，按照“统一规划、切忌盲目”的原则，进一步突出叶村“古朴、典雅、秀丽、文明”的特色，切实落实叶村小集镇规划和林业整治规划，严格按照新农村建设具体要求，逐步形成布局合理、功能互补、特色鲜明的新农村格局。

2、加大投入，做好基础项目建设。全力抓好叶村商贸区项目、农家乐旅游项目、村级道路建设项目、沼气建设项目、千亩桑田示范建设等项目建设，确保硬件设施齐全。以项目建设为龙头、基础设施建设为重点，坚持“保护第一、合理利用”的原则，加快在建项目的建设步伐及新建项目的落实。建设特色农业旅游基地、旅游食品休闲加工基地、农家乐基地、生态养生基地，发展多种多样的林业经济和自然风光。开辟了叶村商贸区，大力解决道路设施或道路路面差等问题，建设道路交通网，加快与西递古民居间的联系。建设酒店、旅馆、娱乐场所，为西递旅游提供更多更好的服务场所。建设沼气池，各家各户都可以筹资建设，叶村村委给予补助，以解决能源问题和环境破坏。

3、形成政府村民互助机制。力图形成“政府引导，村级为主，农民自愿，人人参与”的良性机制。政府积极宣传政策，充分调动群众的积极性，同时建立鼓励和激励机制。政府紧紧围绕“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目标，积极开展以“促经济发展，建和谐叶村”为主题的实践活动，切实为民办实事、办好事。积极规划建设千亩桑园，解除群众扩大蚕桑养殖的顾虑，为群众解决蚕桑的销路问题。尤其是金融危机影响下，蚕茧价格下降，村民开始丧失对蚕茧春出卖的信心。叶村村

委积极寻求市场，为村民蚕茧的出卖做好准备工作。同时出台了一系列鼓励措施，对村民养蚕的经济损失进行补偿或进行经济援助。叶村村民叶积极地向村委献言献策，结合自身实际提供发展策略。同时利用政府提供的先进设备学习养蚕、种茶技术，科学发展农业。村委定时开展农民培训班，村民可免费学习的咨询。因此形成“政府引导、村民参与”的互助发展模式，大大提升了村委的工作效益。

4、 加大教育力度□xx年10月叶村开始建设叶村小学，致力于提高教育水平。叶村小学项目是新农村示范镇村义务教育改善办学条件暨民生工程建设项目□xx年年8月正式完工。叶村小学改扩建后，彻底解决了叶村教育基础设施落后的问题。新项目将学校旧教学楼拆除，建成一幢建筑面积为300余平方米的综合楼，增加厨房一间，改建学校大门与围墙，整个项目完全按徽派建筑风格进行建设，确保了与古民居的和谐统一，拓宽了学校通往公路的道路。在新建的校园里增添了课桌椅□dvd□彩电、电脑等电教设备，建成了一个门类齐全的多功能教室。据陈女士介绍，学校不仅是教育学生的教育基地，还是培训农民的活动场所。平时学生利用先进现代化设备学习科学文化知识，周末或晚上叶村村委组织农民学习农业新技术，借用新设备推广蚕桑、茶叶制作技术。建设图书室，努力把学校建设成“书香校园”。

5、 充分发挥文化建设的作用。广泛开展社会主义荣辱观宣传教育活动，加强道德建设，提高村民的思想道德素质。因此叶村开展了多种形式的文化宣传工作。及时地把党的方针、政策、决议宣传到村，用电话、广播、报纸、宣传栏、传单等多种手段宣传政策，与村民保持紧密联系。聘请山东省高密市的蚕茧专家到村指导，为村民讲解蚕茧饲养技术，提高村民的专业素质。还经常举办相关培训班或讲座，曾举办过“巾帼生态家园”专题培训班，向村民介绍清洁能源使用、节能环保、环境卫生、健康知识等方面的知识。叶村以健康、和谐、文明、向上为目标，在全村开展“十星文明户”评选

活动，以积极的导向作用引导村民“讲文明、讲道德”。村委紧抓“四乱”和“三清”工作，切实改善乡村“脏、乱、差”的面貌，实现村容整洁的目标。在叶村全村推广使用沼气，加大一池三改的力度，推广生态家园建设，把叶村建设成为具有徽州特色的文明的生态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定时开展“乡村文化节”活动，兴“贴时代春联”的时代新风，在村民中营造热情、活泼、时尚的文化氛围。

在三天实习过程中完美参观了“桃花源里人家”的西递、“中国画里乡村”的宏村以及颇具道教文化的齐云山，这都是徽州特色浓厚的文化遗产。古建筑的保护与新农村建设相结合，形成了徽州地区新农村建设的新模式。西递镇叶村依托西递古村落的旅游价值，以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要求为指导思想，村委组织和村民齐心协力，叶村经济、社会、文化得到了全面的发展，叶村从贫穷落后的小村一跃而成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

村里调研报告新农村建设情况篇六

过广大干部群众的共同努力，农村基层民主法治建设有了长足的进步，对我区新农村建设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但应当看到，我区农村民主法治建设仍然存在着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不相适应的地方。对此，我们必须引起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一、农村民主法治建设取得的可喜进展

从调研的情况看，我区以“四民主”、“两公开”为抓手，全面加强农村民主政治建设，取得了明显的成效，村干部及广大村民的民主法治意识不断增强。通过民主法治建设，带动了农村各项事业的发展。

（一）民主选举在农村基层普遍开展，村民的民主意识日趋

成熟。一是民主选举产生村党支部。各村均按照党章和《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的规定，实行“两推一选”办法，即村党支部换届选举时，在征求村民组长、村民代表、共青团、妇联主要负责人意见的基础上，由党员无记名投票推荐初步候选人，再经街道党委根据推荐票数，按照组织程序产生候选人名单，然后提交村支部召开党员大会投票选举产生支部委员。全区100%的村党支部都能顺利完成换届选举任务。二是海选产生村民委员会。各村根据村委会组织法、《浙江省村民委员会选举办法》的规定，由村党支部主持，选民推选选举委员会，经过两委联席会议提出选举委员会建议名单，提交村民代表大会选举，确定选举委员会，再选村民代表。在此基础上，实行无记名和差额选举的办法选举村委会。在选举村委会过程中，坚持候选人条件公开、选举程序公开、选举办法公开、选举结果公开，最大程度地保障选举的民主性，切实维护选民的合法权益，全区村委会选举村民参选率达98%以上。这种直接的民主选举，标志着村民民主意识正在逐步提高。

（二）民主决策在农村基层普遍得到贯彻，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明显增强。实行民主决策，是农村基层民主法治建设的重要一环。从调查走访的情况来看，**农村基层普遍实行了民主决策，程序也比较规范。村里重大的村务，一般都实行“村两委联席会议制度”，按照先党内后党外、先党员后群众的程序和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实行民主决策，如村建设规划、经济发展、道路水利等公益事业，土地承包、企业承包、计划生育政策、宅基地使用方案、土地征用等重大问题的决策过程中，基本上形成二种模式，一种是在听取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先召开支委会研究并提出决策方案，由党支部召集主持村“两委”会议讨论，再由村民代表讨论，在此基础上进行表决通过，最后由“两委”付诸实施，前所各村一般采用这一模式；另一种是在听取群众意见的基础上，由村“两委”提出议案，然后将议案交由党员大会讨论，经讨论修改通过后再交由村民代表会议讨论，村民代表会议讨论通过后，最后由村“两委”付诸实施，三甲、下陈各村普遍采用这种

模式。

（三）民主管理在农村基层普遍得到推行，村民自治管理已有比较稳固的基础。据了解，全区农村大多数行政村都制订了各项村民自治制度，有些相当规范，把村规民约、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制度、民主理财制度、民主评议村干部制度、村务公开工作规范等等各项自治制度进行汇编，装订成册发至各村民手中，如下陈街道下陈村、海门街道东方红村、前所街道前所村等。通过村规民约等各项制度，把村民的权利和义务、村级各类组织之间的关系和工作程序以及经济管理、社会治安、村风民俗、婚姻家庭、计划生育等方面的要求，规定得明明白白，加强了村民的自我管理、自我教育和自我服务。

（四）民主监督在农村基层普遍得到实行，上级监督和群众监督、制度监督和人的监督得到较好的结合。从调查走访的情况看，全区各村普遍实行了“两公开和民主评议”制度，确保落实民主监督。在制订各项制度，确保以制度管人、以制度管事的基础上，把制度监督与村民监督有机结合，街道（镇）监督与村民理财小组监督有机结合起来。近年来，全区普遍实行村帐镇（街道）管的办法，统一了各村的财务制度，增加了财务管理和力度，有力地纠正了村级财务管理混乱的状况；同时各村都实行了村务、财务定期公开，增强了透明度，有力地保障了村民的监督权利。

二、农村民主法治建设过程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通过多年的努力，**农村民主法治建设取得了可喜的进步，民主化法制化建设稳步推进，村民的民主权利进一步得到保障，但也应清楚地看到，在农村民主法治建设过程中仍存在着一些薄弱环节。

法与新形势下农村工作的要求相比，还有较大的距离；三是村干部和村民遇事用传统习惯的方法解决问题多，用法律手

段解决问题少，村民在合法权益受侵害后运用法律武器来解决的少。

（二）村级制度建设和各项管理不够规范。主要表现在：一是村务、财务公开的时间不规范。从调查走访中看到，有的是按季公开，一个季度公开一次，有的是每半年公开一次，年中和年终各公开一次；也有少数行政村一年公开一次，在年终公开，并且是迫于制度不得已公开一下。二是村务、财务公开的内容不规范。大多数村委会能够如实具体地将公开的内容按规定全部公开，但也有一些村委会将一些大的方面公开，而有关村财务一些关键性或比较敏感的内容不予以公开。三是各项规章制度不够规范。在实地调查中，发现个别村在制度整合、完善和落实上还不到位，甚至制订的村规民约还有罚款等违法条款的存在。

（三）农村民主法治建设工作进展不够平衡。就全区范围而言，各村民民主法治建设发展不平衡，有些村各项制度完善，“四民主”、“两公开”搞得扎实完备，但有个别村则明显滞后，存在较多问题，如因村级财务管理、土地征用、房屋拆迁、农嫁居等引发的村民集体上访事件等热点、难点问题时有发生，严重影响了社会安定。

三、加强农村基层民主法治建设的几点思考

基层民主法治建设是农村的一项重要基础工作，具有全局意义。加强农村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必须围绕全面构建和谐社会与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把民主建设与法治建设，民主法治建设与农村基层党建、注重法制实践与完善制度建设结合起来，促进农村社会稳定和各项事业的发展。

（一）加大农村法制宣传和教育力度，特别是要加强村“两委”干部的法制培训工作。应充分利用党校，举办基层干部法制培训班，集中时间对农村干部分期分批进行轮训，也可以以会代训，或结合工作实际举办相关的法制讲座。法制宣

传教育部门应承担起首要的责任，切实做好农村干部的法制培训教育工作。要调动农村干部学法用法的积极性，对农村干部的学法培训状况进行考试考核，把学法成绩作为基层农村干部管理的重要依据，促使农村干部掌握法律知识，提高自身素质，并运用法律知识指导和管理村务，推动农村的民主法制建设进程。

（二）加强村“两委”班子建设，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基层农村得到全面贯彻执行。**地处**市主城区，因城市建设的迅速发展，不少行政村渐渐被城市“包围”。由于土地被大量征用，村集体获得了可观的土地出让金，一些村民转为城市居民，外来人口逐渐增多，村情日益复杂。因此在实行民主选举，加强村民委员会建设的同时，加强农村党支部建设以保证全面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就显得迫切，更为需要。要把在街道（镇）党工委（党委）领导下的农村党支部建设作为农村民主法制建设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通过靠得住的“领头雁”，保证和监督农村民主法制建设。

（三）进一步完善制度，不断强化基层农村的民主决策和民主管理。要在现有村规民约，村务、财务公开制度等基础上，依法完善相应的村民自治和管理制度。如村民会议和村民代表会议制度，重要村务、重大问题民主决策制度，村委会干部工作守则，村委会干部责任制等。这些规章制度既管“村官”，又约束村民；既是村干部依章理事的依据，也是广大村民直接参与民主决策和民主管理的有力保证。通过这些规章制度，促使村“两委”班子在行使民主决策、民主管理的过程中，努力做到既不唯上，又不唯我，而是面向群众。村务、财务公开要进一步规范。凡是涉及到村民利益的事务，如财务收支、计划生育指标、宅基地划拨、最低生活保障等，应在确定的地点、规定的时间或每季度向村民公开一次，自觉接受群众的监督。对群众不满意或有疑问的公布内容，由村委会进行面对面的说明，并提供政策和法律依据及财务根据，以确保“两公开”制度真正落到实处。

（四）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确保基层农村的社会稳定。热点、难点问题的存在，困扰了农村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影响了社会稳定。这些问题，单凭村干部是解决不好的，需要各方面形成合力。可以解决的先予以解决，暂时不能解决的要说明理由，消解热点中“热”的因素，为解决难点创造条件。要以高度的责任心和使命感，急群众之所急，想群众之所想。对后进村，要加大民主法治建设力度，加大农村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力度。对个别村还应做好帮扶工作，重点突破，彻底解决症结问题。

村里调研报告新农村建设工作篇七

自党的十七大报告提出“弘扬法治精神”这一重要命题以来，意味着依法治国方略的全面落实进入了新的阶段，从法律制度的层面深入到法治精神的内核，从法制体系的构建升华到法治文化的培育，由法律水平的提升转型到法律信仰的塑造，为新时期法治建设工作提出了新的价值目标，指明了新的奋斗方向。

化形态，是法治建设的“灵魂”，是推动法治进程的内在动力。近年来，我市坚持把法治作为推动科学发展的重要法宝，紧扣法治如皋建设的目标，将法治全面融入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发展各个领域，法治文化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当前，如皋正处在“转型升级调结构，奋力跨江争八强，开启建设更高水平小康社会新征程”的关键发展阶段，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我们要进一步深刻理解和把握十七大的新要求，大力拓展法治如皋建设新领域，把“腾江越海、登高致远”融入到法治文化建设的实践中去，为全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一、多方联动，全力推进法治文化工作机制

入法治如皋建设的大局中，作为一项基础性、长期性、群众性的重点工程来抓。严格贯彻“五五”普法考核机制，形成

推动法治文化建设的核心力量。

社会联动，共同建设法治文化。将法治文化建设与其他工作同部署、同安排、同推进，强化各级领导的责任意识，不断健全责任机制，把法治文化融入管理和服务的每一个环节。切实强化保障机制，进一步落实政策、资金和人员等各项保障。积极探索社会动员机制，既要使司法、行政执法机关以及法律服务、法制宣传、法律援助等专职人员在法治文化建设中的骨干作用得到有效发挥，又要拓展社会参与途径，鼓励广大群众积极投身法治文化建设，引导各类媒体自觉承担起公益性法治文化建设的社会责任，努力形成各方面协同配合、合力共创的生动局面，为建设法治如皋提供坚强有力的精神文化动力。

二、开拓创新，致力打造法治文化特色品牌。

法治文化建设的工作项目实现品牌化。完善领导干部“卡网碟”学法套餐，致力打造“雒水在线”如皋市干部学法平台，着力提高领导干部和广大公务员依法办事、依法行使公共权力的能力；优化法律援助“12348”文化品牌，不断丰富如皋法律援助工作的内涵，让如皋法律援助全省领先，叫响全国；在主城区公共娱乐场和主要干道，筹备建设法治文化广场和法治文化一条街，培育镇、企业、学校、村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典型，努力建设机关与基层、城镇与乡村，多位立体的法治文化新格局。培养公民对法律的崇尚和信仰，使法治意识融入每一个公民的内心，成为每一个公民文化心理的一部分，成为全社会共同的自觉意识和追求。

述法考评工作向纵深推进；二是做优建设法治县市的“品牌”，进一步强化镇法制工作室建设，落实专职法制员，发挥辅政职能，促进依法行政；三是做优法治政府“品牌”。加强行政争议诉前协调中心和行政争复议前协调中心建设，实施中心协调和流动协调，大幅度压降行政案件、败诉案件和重点行政信访量；四是做实基层民主法治创建品牌，将基

层民主法治村创建作为新农村建设的重要内容，大力深化乡村、社区、企业等基层的依法治理工作，引导基层组织和基层干部依法办事，引导基层群众依法参与公共管理，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

三、四个强化，大力营造法治文化浓厚氛围。

加强城市法治文化建设，良好的氛围是基础。我们要进一步突出“四个强化”，全力营造良好的法治文化氛围和环境，一是强化法治文化与其他文化的融合，把法治文化建设与传统文化、廉政文化、行业文化、旅游文化、社区文化、校园文化、企业文化等全面融合、有机结合，二是强化法治文化的传播推广。积极推进法治广场、街区、论坛、学校等法治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在全市建设一批传播法治文化的主阵地，加强对公共信息资源的整合，充分运用各类媒体和载体传播法治信息，抓好法治专栏建设，增强与群众的交流互动。三是强化法治文化的理论研究，切实发挥法学会的作用，加强法治文化理论研究和应用对策研究，更好地指导我市的法治实践。四是强化法治文化的市场运作，鼓励引导社会各界在法治文化产业上投资、发展，积极开展法治题材文学艺术作品创作，为广大群众提供丰富的法治文化产品，运用市场化运作的方式，让法治文化不断融入主流文化之中，推进法治文化建设事业的可持续发展。

村里调研报告新农村建设情况篇八

今年11月，区委、区政府部署开展了建设“法治××”，打造“平安××”工作，近日，调研小组对萌水镇、丝绸路街道、凤阳集团进行了深入的调查研究，了解其在建设“法治××”、打造“平安××”工作中的措施和先进经验，发现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一、基本情况

从调查的情况看，各单位对

建设“法治××”、打造“平安××”高度重视，将其作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采取有力措施抓紧抓好。

1、党委、政府重视，工作思路清晰，奋斗目标明确。萌水镇、丝绸路街道、凤阳集团将建设“法治××”、打造“平安××”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民心工程来抓，迅速进行了动员部署。其中萌水镇部署开展了建设“法治萌水”、打造“平安萌水”工作，丝绸路街道部署开展了建设“法治街道”、打造“平安街道”工作，并都成立了由主要领导挂帅的领导小组，确定工作人员，并要求辖区内的村、社区居委会也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和工作班子，做到了工作事事有人抓、有人管。同时严格落实领导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明确奖惩制度，确保各项工作措施切实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2、依靠群众，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综治组织和群防群治组织的作用。从调查情况看，做好建设“法治××”、打造“平安××”工作，必须从基层领导干部抓起，从基层基础工作抓起，大力加强基层党组织、综治组织和群防群治组织建设，形成横到边、纵到底、不留死角的防控网络。萌水镇以“三级联创”活动为依托，调整了5个落后村的领导班子，不断加强110报警服务体系建设；丝绸路街道健全了辖区内的群防群治组织，以公安派出所专职巡逻队为主要力量，结合各种义务巡逻队，构建了完整的巡逻控制网络；凤阳集团配齐配强了企业保卫处的力量，为保卫人员配备了必要的交通、通讯工具，并投入大量资金加强企业的物防、技防措施。

3、坚持严打和集中整治，做好“处法”工作，维护大局稳定。萌水镇、丝绸路街道坚持打击和整治双管齐下，一方面他们按照上级的部署，结合当地实际，对刑事犯罪分子狠狠地予以打击，其中萌水镇2003年共破获各类刑事案件45起，刑事案件发案率同比下降51%，严打效果明显；另一方面，对治安落后村、后进单位实行集中整治，实现了由乱到治。丝绸

路街道在“处法”工作中，以“三无”创建活动为总抓手，全力抓好“处法”工作，认真做好了辖区内109名原“××功”练习者的教育转化工作。

4、坚持抓早、抓小、抓苗头，积极做好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党委、政府统一领导、综治部门组织协调、各部门各负其责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狠抓了定期排查、检查指导等制度的全面落实。2003年萌水镇排查出各类矛盾纠纷16起，调处成功15起；丝绸路街道建立健全了54个基层调解委员会和212人的调解队伍；凤阳集团充分发挥企业工会的作用，和员工及时沟通，防止各类矛盾纠纷的发生。

5、加大宣传，大力开展普法教育。各单位在辖区内采取多种方式广造舆论，使建设“法治××”、打造“平安××”工作深入人心，对工作中涌现出来的先进人物、典型事件进行了广泛宣传，为建设“法治××”、打造“平安××”创造了良好的氛围。同时，进一步加大普法力度，加强对领导干部特别是基层干部的普法教育，大大提高了基层干部的法治意识和依法办事能力。对中小学都聘请了法制副校长，避免和减少了青少年违法犯罪的发生。

二、存在问题

通过深入调查研究，基层干部群众普遍反映有以下几方面需要加强：某些基层政法部门的工作作风还不同程度的存在问题，依法能力还需要进一步加强；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还不够高，寻求法律援助比较困难；群防群治力量薄弱，人员构成不固定，报酬不落实，防范专业化不强；租赁房屋、暂住人口、流动人口需要进一步加强管理；青少年违法犯罪问题日趋严重；刑释解教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没有得到足够的重视；由农村班子问题造成的矛盾越来越多，处理不慎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现有公安派出所勤务制度与实际情况不适合，社区警务建设滞后。

三、几点建议

1、进一步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增强队伍的整体素质和战斗力。一是抓住深入学习不放松。要抓好经常性的政治学习和业务学习，领导班子要有强烈的学习意识，以此影响和带动干警加强学习，形成浓厚的氛围和良好的学风。二是抓住突出问题不放松。尤其要抓住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彻底解决，坚决防止反复。三是抓住制度建设不放松。健全完善各项制度，形成有效的管理、监督和激励机制，实现“说了算、定了干”的抓落实的良好作风。四是抓住教育培训不放松。采取多形式、多渠道的教育培训方法，积极探索干警自我教育的新途径。五是抓住争创活动不放松。以争创“五好”基层政法单位为契机，使人民群众实实在在地感受到作风转变带来的实效。

一件，教育一片”的作用。

3、建立专业化的群防群治队伍，完善治安防控网络。实践证明，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专业化的群防群治队伍是治安防范的生力军，要规范运作，努力提高其素质。一要全面规划，做好组建工作。大力宣传组建专业治安联防队的重要意义，提高企事业单位参与组建专业化防范队伍的自觉性和积极性。二要订立合同，保障队伍的稳定性。严格标准，选聘政治可靠、文化程度高、身体健康的人员，由本人、所在单位和派出所三方共同签订合同，有效保证队伍定岗、定责、定时、定位的要求。三是多渠道筹集经费。可以由政府补贴一部分，按照“谁受益、谁出资”的原则，由受益单位出一部分，同时以存车收费等费用支付一部分。四是加强队伍的教育管理。由公安部门统一培训管理，把治安联防队伍管理纳入制度化、规范化轨道。

4、严格实行房屋租赁管理制度，加大对暂住、流动人口的管理力度。各派出所要严格按照规定，对辖区内的出租、闲置房屋进行全面的清查登记，对房屋租赁实行动态管理，实行

出租房屋挂牌制度，房屋出租人必须出示房屋所有权证明，由房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许可证》后向当地所在派出所提出申请，填写好《出租房屋审批表》和《治安责任担保书》后，方可办理出租合同。基层派出所要加大对房屋承租人的监管力度，经常进行检查，特别是对承租房屋进行废品回收，无固定职业人员进行严格控制，避免一部分人以此作掩护进行各种违法犯罪活动。对暂住、流动人口比较集中的区域，公安机关要组织专门人民展开经常性的排查，堵住这些地方在暂住、流动人口管理上的漏洞。

5、进一步加强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认真贯彻落实《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切实完善家庭、学校、社会“三位一体”的青少年教育管理网络。充分发挥学校的教育主阵地作用，大力加强对青少年的理想信念教育、思想道德教育和法制教育，充分发挥法制副校长和法制辅导员的作用，建立校内法制教育室和法制宣传园地，做好有不良行为学生的教育转化工作。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深入开展校园周边治安秩序集中整治和青少年维权岗活动，对辖区内的网吧、电子游戏厅、歌舞厅等娱乐服务场所和音像制品、图书报刊要加强管理，严肃查处违法违规经营，努力消除影响青少年健康成长不良因素。

6、高度重视刑释解教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做好这部分人员的安置帮教和转化工作，对确保社会稳定工作有着重要的作用。要实现帮教小组到位，档案齐全，明确责任，切实做到政治上不歧视，生活上给出路，管理上不断线，降低其重新犯罪。加强对监视居住、假释、缓刑、保外就医、管制等外执犯的管理、教育工作，确保不脱管、不漏管，不发生任何问题。

7、抓好农村“两委”班子建设。要针对农村班子建设中存在的薄弱环节，专门成立班子建设指导组，重点解决农村班子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对无班子的村配齐班子，落后班子的村配好班子，一般班子的村配强班子。要治穷治乱同步进行，

督促“两委班子”带领村民加快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步伐，大搞民营经济，为群众多办实事，带领村民共同富裕。

8、改革派出所勤务制度，大力推进社区警务建设。要坚持分类指导的原则，继续深化派出所工作改革，要考虑不同区域派出所的环境差异，在指导和考核标准上不搞形式主义和整齐划一，使派出所的工作适应于辖区经济的发展和群众需要，适应治安形势的需要。二是城区派出所改革必须与社区警务建设同步进行。以预防和减少犯罪为目标，把派出所民警的工作重心由传统的事后打击转移到事前防范上，依照社会公共力量抵制犯罪，逐步实现社会治安的良性循环。进一步推进社区警务建设，在社区设立警务区，各警务区在街面上建立规范的社区警务室。社区民警的主要工作职责是收集掌握情报信息、加强实有人口管理、组织治安防范、加强治安管理和为群众服务，构建严密的辖区治安防控网络。三是要大力推进派出所队伍建设，走依法制警，以德育警，科技兴警之路。治安防范中突出科技兴警，建立连接派出所和警务区、警务站、警务室的畅通通信联系，装备良好的交通工具，做到纵横联动、快速反应。

第三调研组人员名单：

略。

村里调研报告新农村建设情况篇九

一、我乡农村当前法治工作的现状

1、对农村法治工作的重要性认识存在偏差。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入，农民群众越来越看重物质利益和经济效益，并以钱作为看问题、办事情、论实绩的标准，因此，农民对依法办事及农村法治工作的认识大大减少，而村民委员会借口抓经济工作是硬指标，对农村法治工作采取消极应付的态度，认为组织农民学法是增加农民负担，而且农村中的老人因年纪大

且没文化，对法律法治搞不懂、听不进、没法用。作为村民委员会，忽视了农村法治工作对以法治村及提高广大农民法律意识的重要作用。

2、农村法治工作“三无”现象依然存在。所谓“三无”是指农村无专职依法治理工作队伍、无专门的工作手段、无专项活动经费，农村法治基本流于形式，大多数村普遍存在简单、陈旧的宣传手段和形式，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农村法治工作的深入开展。

3、农村法治存在的难点。在农村开展法治工作，一是集中村民学习难。主要是居住分散，外出务工人员多，在家大多是不识字的老人，在时间、地点上无法统一，若分小组分散学习、人员太少，所以很难集中组织学习；二是农村中法治骨干难找，农村的村社干部文化水平低，对他们的法律培训又少，他们所掌握的法律知识不多，让他们给村社讲解法治，也只能念念法律条款，所以学习法律的效果不明显；三是难抓到点子，村民整体文化素质较低，学法基本上处于被动，大多数村民只有遇到纠纷才去了解法律；四是认同度不高，一些村民认为，在农村抓法治是搞形式，导致权大法的认识存在，个别村民遇到涉法问题时，习惯于求助家族势力，找关系，托熟人解决，这些现象的存在影响了村民学法的积极性。

4、农村依法治理基本保障有待及时落实，依法治理力度不强。目前，我乡没有司法助理员，有阵地无人员的现象长期存在，给开展依法治理工作造成不便。

二、我乡农村法治工作难开展的原因

1、法治观念上重视不够，认识不清。一是村民法纪观念淡薄，工作难以开展，上面只停留在口头上，行动上不重视，村里干部不会主动搞，个别村干部认为村民越懂法，工作越被动，因此对依法治理工作应付了事。

2、对法治工作责任不明确。区、乡的依法治理工作机构健全，但到了村一级就无人“接招”，农村依法治理工作就成了无人管事的工作，责任不明确的现象较为突出。

3、开展法治工作力度不大，措施不硬。首先，上级缺乏对农村依法治理工作的分析研究，形式过多，活动开展较少，未达到应有的效果。

三、我乡农村法治工作的对策

1、着力建立农村法治工作机制，引导依法治理工作。一是配强农村依法治理工作骨干，做到有人管事，确立专职的法治宣传员，并与人民调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相结合，真正把法治工作纳入村级事务管理中；二是落实工作责任，把农村法治工作纳入综合治理并与工作绩效挂钩，纳入乡对村的目标管理之中。

2、着力加强对村社干部的法律培训。对农村专职法治宣传员要分级负责，层层抓好培训，充分发挥法律培训在依法治理工作中的主导作用。乡要负责抓好村社干部的法律培训，村负责抓好对户主的法律培训，通过培训，真正实现村、社、户都有法律明白人。

带动几个村，从而促进农村法治工作有序开展。

4、着力采取多种形式，搞好农村法治工作。依法治理是一项全社会齐抓共管的工作，没有群众的支持和参与是很难开展的，因此，要采取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重点开展法治宣传专栏，加大普法力度，要以基层为依托、以部门为主体、以活动为载体，不断掀起依法治理的高潮。